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  
15樓

承辦人：李文義

電話：(03)3322101#7524

電子信箱：kevin1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中字第11000798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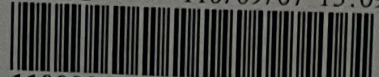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76735100E\_1100079877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辦理本市110學年度國民中學非專長授課教師增能研  
習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110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  
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落實教學正常化，精進課程品質，維護學生學習權益，  
本局委請本市國民教育輔導團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  
程綱要科技、藝術、綜合活動及健康與體育領域、自然領  
域非專長授課增能研習，俾利充實教師教學專業知能。
- 三、為掌握各校於上開領域非專長授課情形，請於110年9月16  
日(星期一)前至線上表單(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Wr5tcs9YBgrZaGWW6>)填報調查表，俾利後續彙整事宜。
- 四、倘貴校獲本市補助110學年度雙語創新學校及雙語課程亮  
點學校之雙語授課教師及上開領域有非專長授課情形，請  
務必薦派教師參加研習，於研習開始前至桃園市教育發展  
資源入口網報名(網址：<https://drp.tyc.edu.tw/TYDRP>



/Index.aspx，開課單位：承辦學校)，全程參與之教師，由承辦單位覈實給予研習時數，且納入各校教學正常化訪視重點項目。

五、本案參加人員由服務學校本權責核予公假登記，所遺課務得依規定聘請代課教師並得支領代課鐘點，由學校預算—用人費用—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—兼職人員酬金項下支應，倘有不足再由本局辦理代課鐘點費預算不足補助作業，並請學校相關人員應在不重複支用原則下支領經費；另研習辦理期間倘適逢例假日，教師得依實際參加情形於研習結束後1年內覈實補休。

六、檢附本市110學年度國民中學非專長授課教師增能研習場次資料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

副本：桃園市立龍岡國民中學梁忠三校長(含附件)、桃園市立青溪國民中學沈亞丘校長(含附件)、桃園市立仁美國國民中學吳享鴻校長(含附件)、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蘇彥瑜校長(含附件)、桃園市立平興國民中學侯坤鉉校長(含附件)、桃園市立八德國民中學陳俊亨老師(含附件)、桃園市立青溪國民中學陳怡婷老師(含附件)、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呂理昌老師(含附件)、桃園市立青溪國民中學廖令珍老師(含附件)、桃園市立東興國民中學謝豐任老師(含附件)

電 2021/06/07 文  
交 14:38 換 章

本市 110 學年度國民中學非專長授課教師增能研習場次

領域	時間	地點	承辦學校
1. 科技領域	俟科技領域輔導團確定日期後另案通知。	平鎮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(地址：桃園市平鎮區振興路 2 號)。	平興國中
2. 藝術領域	110 年 12 月 18 日(星期六)上午 09 時至下午 4 時，共 6 小時。	桃園市桃園區中山東路 124 號	青溪國中
3. 綜合活動領域	俟綜合領域輔導團確定日期後另案辦理。	桃園市中壢區育英路 55 號	興南國中
4. 健康與體育領域	(1)健康教育：110 年 09 月 25 日(星期六)上午 9 時至下午 1 時，計 4 小時；10 月 16 日(星期六)上午 9 時至下午 1 時，計 4 小時(二者擇一參加)。 (2)體育：110 年 10 月 16 日(星期六)上午 9 時至下午 1 時，計 4 小時。	桃園市楊梅區梅獅 539 巷 1 號	仁美國中
5. 自然領域 (分成：生物組、物理組、化學組)	111 年 5 月 28 日(星期六)上午 9 時至下午 6 時、5 月 29 日(星期日)上午 9 時至下午 1 時，合計 12 小時。	桃園市中壢區龍東路 147 號	龍岡國中

